**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**

**2019年度部门预算**

**二0一九年三月**

**目 录**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附件：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**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**

**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概况**

**一、主要职能**

1. 机构设置情况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行政单位，核定编制73人。实有在编人员69人，退休人员24人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1.贯彻执行国家和省食品(含食品添加剂、保健食品,下同)安全、药品(含中药、民族药,下同)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监督管理法律、法规；建立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,着力防范区域性、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。

2.依法组织实施食品行政许可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。

3.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、分类管理制度。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研制、生产、流通和使用质量安全监管；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；建立药品不良反应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,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；配合做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工作；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化妆品监督管理。

4.负责制定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,组织查处违法行为；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。

 **二、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14个职能科室，具体为：办公室（新闻室）、食品生产监管科、食品流通监管科、餐饮食品监管科、药品化妆品生产监管科、药品化妆品流通监管科、医疗器械监管科、科技装备与标准科、人事科（离退休干部科）、规划财务科、行政事项服务科（政策法规科）、监察室、机关党委、食品药品稽查支队，1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**

**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收入1553.35万元，支出总计1553.35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26.68万元，降低1.69%。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,压减项目经费。

**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收入合计1553.3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53.35万元;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**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支出合计1553.3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127.55万元，占72.59%；项目支出425.8万元，占27.41%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553.35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，与 2018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6.68万元，降低1.69%，主要原因：压减项目经费。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主要原因：无政府性基金收支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553.35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82.35万元，占82.55%；国防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教育支出3.9万元，占0.25%；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，占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9.23万元，占9.61%；卫生健康支出61.29万元,占3.95%；农林水支出0万元，占0%；住房保障支出56.58万元，占3.64%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27.55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988.07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139.4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专用燃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债务利息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公务用车购置、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。

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31.6万元。 比 2018年预算数减少8.8万元，降低21.67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。预算数比2017年减少（增加）0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。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.7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，比2018年减少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0%，主要原因：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.7万元，主要用于车辆燃油、维修、过路费及购置车辆保险等支出,比2018年减少8.8万元，较2018年降低21.67%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,压减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1.9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支出，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。

 **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4.93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8年减少68.81万元，降低44.76%，主要原因：机关运行经费不再包含其他交通费用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**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8年,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524.6万元。 2019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400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，支出项目共1个，支出总额400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个，支出总额400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年期末，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总额545.03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134.26万元，车辆140.51万元。共有车辆8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2辆，执法执勤车4辆，特种车辆2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**

2019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：反映从事市场监督管理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。

附件：焦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9年3月12日